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6-004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渤海股份；证券代码：000605）2016年1月18日、19日、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情况、管理工作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对外投资项目进展顺利；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前期披露的信息无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受理通知书，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3、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除了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外，未有其他重大资产重组、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4、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指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

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2015年12月12日披露了《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版)》等相关文件，请投资者注意该预案中所披露的本次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3、公司涉及的重大诉讼系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原四环药业形成的债务，依照重组协议和交割协议约定，诉讼涉及的债务和费用将由泰达控股负责赔偿支付，诉讼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